



## 职业病危害评价项目网上信息公开表

项目名称	南通巴兰仕机电有限公司汽车维修检测设备生产项目、环保设备（洗车机）生产项目		
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引进 <input type="checkbox"/> 已建		
项目地理位置	启东市滨海高新区明珠路		
行业类别	其他通用设备制造业（C3490）	投资金额	37500 万元
占地面积	77600 m <sup>2</sup>	岗位定员	251 人
评价单位	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	泰洁职评（2022）0059 号		
评价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控效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项目概况	<p>南通巴兰仕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成立于 2009 年 05 月 06 日，注册资本 7500 万元整，法定代表人蔡喜林，地址位于启东滨海工业园区江天路。建设单位为进一步扩展规模，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成立了南通巴兰仕机电有限公司启东分公司，营业场所位于启东市滨海高新区明珠路。启动分公司的经营范围为：1）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2）一般项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洗车服务、机械设备租赁、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p> <p>汽车工业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目前我国已成为世界汽车及零部件的主要生产基地。在整个汽车产业中，汽车零部件的附加值占到了 70%，因此汽车工业的发展最核心的是零部件的发展，汽车零部件的发展带动了汽车维修业的发展。因此，建设单位为了完善车辆检测区域服务功能，于 2017 年计划投资 37000 万元，在建设单位启东分公司厂区即启东市滨海工业园明珠路新建汽车维修检测设备生产项目（以下简称“一期项目”），建设单位于 2017 年 06 月 29 日取得启东市行政审批局批准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一期项目代码为：2017-320681-34-03-530236，备案证号为：近海备 2017036 号，一期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为：新建研发楼、车间一、二、三等共计 48500 平方米，添置加工中心、等离子切割机、喷涂生产线等设备 326 台（套）。年生产举升机 75000 台。一期项目在可行性研究阶段、设计阶段和试运行过程中未按期进行职业卫生“三同时”工作。目</p>		



	<p>前，一期项目处于正常运行状态。</p> <p>由于市场对洗车设备的需求日益增加，建设单位为自身发展需要，投资 500 万元在建设单位启东分公司厂区即启东市滨海工业园明珠路建设环保设备（洗车机）生产项目（以下简称“二期项目”），建设单位于 2020 年 01 月 16 日取得启东市近海镇人民政府批准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二期项目代码为：2020-320660-34-03-502658，备案证号为：近海备（2020）9 号，二期项目投资额为 500 万元，建设规模及内容为：添置锯床、车床、钻床、焊机等设备 30 台（套）。年生产环保设备（洗车机）300 台。二期项目在可行性研究阶段、设计阶段和试运行过程中未按期进行职业卫生“三同时”工作。目前，二期项目处于正常运行状态。</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且为了进一步完善职业卫生管理体系，因此，建设单位委托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机构”）对南通巴兰仕机电有限公司一期项目、二期项目合并在一起进行职业病危害预评价工作，项目名称为汽车维修检测设备生产项目、环保设备（洗车机）生产项目（以下简称“建设项目”），并编制了《南通巴兰仕机电有限公司汽车维修检测设备生产项目、环保设备（洗车机）生产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书》。</p>		
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	<p>生产性粉尘：电焊烟尘、金属粉尘、粉体涂料粉尘；</p> <p>化学毒物：锰及其化合物；</p> <p>物理因素：噪声、高温、电焊弧光/紫外线、激光辐射。</p>		
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	<p style="text-align: center;"><input type="checkbox"/>一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严重</p>		
评价报告结论	<p>建设项目在可行性研究阶段执行了我国职业卫生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标准，针对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提出了相应的防护措施。通过综合分析和评估，建设项目应能够将工作场所的职业病危害进行有效控制。</p> <p>总体来说，建设项目能够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的有关要求。从职业病危害防护角度考虑，建设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p>		
自评审专家	卞力锋、顾志锋、杨泽云、康海军、陈卫峰	评审时间	2022 年 3 月 25 日
评审结论	<p style="text-align: cente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不通过</p>		